

睢县商务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年度报告根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要求，编制睢县商务局2022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睢县商务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睢县行政服务中心北门6楼，邮编：476900，电话：0730-8112789，电子邮箱：sxswj8112789@163.com）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商务局2022年通过各类载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8条，其中部门动态信息17条，其它信息1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为满足社会对政府信息的特殊需求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，我局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。2022年，我局受理依法申请公开0件。

（三）完善制度建设情况。结合我局实际，对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、信息送交、统计报送等具体工作进行规范。一是持续强化组织架构，建立了以党组书记、局长为组长，党组副书记、副局长为副组长，其余班子成员为组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。二是严格落实审核制度。健全政府信息发布、审查、协调和管理动态调整等制度。完善政务公开日常监测机制，加强统计分析，严格把控公开内容质量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我局依托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开展政务信息公开；二是充分发挥电子政务平台作用，扩大对外宣传，方便群众办事；三是通过政府网站“公开目录”栏目，可以查阅商务局的主动信息公开目录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。定期开展培训会议，传达上级精神，每年进行总结回顾，并纳入考核体系。进一步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保密审查、责任追究、年度报告、考核评估工作制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

公开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商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和社会公众的期待仍有一定差距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信息主动公开内容不够深入、格式不够规范；二是部门信息公开人员流动性大，业务能力普遍不高。下一步，商务局加强学习，提高认识。通过加强学习和培训，切实提高广大干部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按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抓紧抓好。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公众知晓度，增加在其他公共媒体方面信息公开力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商务局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，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